

证券代码:603508 证券简称:思维列拉 公告编号:2017-055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14日通过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7年12月20日在公司控股股东中控大楼三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9名。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议案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投票表决方式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公

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实现公司和股东价值最大化,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公司董事会认为李欣先生属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由出席本次会议的其他董事表决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胡春生先生属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由出席本次会议的其他董事表决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郭洁女士属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由出席本次会议的其他董事表决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王卫平先生属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由出席本次会议的其他董事表决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孙立华先生属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由出席本次会议的其他董事表决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陈林女士属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由出席本次会议的其他董事表决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刘冬梅女士属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由出席本次会议的其他董事表决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胡春生先生、胡玲女士、王玲增先生。

公司董事会认为孙立华先生、胡春生先生、胡玲女士、王玲增先生。

公司董事会认为刘冬梅女士、胡春生先生、胡玲女士、王玲增先生。

公司董事会认为孙立华先生、胡春生先生、胡玲女士、王玲增先生。

公司董事会认为刘冬梅女士、胡春生先生、胡玲女士、王玲增先生。